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

2019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工作办法

各位考生：

我院2019年接收推荐免试攻读硕士研究生的工作已开始。根据教育部有关文件精神与中央民族大学研究生院推免工作的要求，现将我院接收推免生工作安排公布如下：

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
| **院系** | **专业** | **2018年接收推免生****最高限额** |
| 法学院 | 法学理论 | 3 |
| 法学院 |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| 1 |
| 法学院 | 民商法学 | 1 |
| 法学院 | 诉讼法学 | 1 |
| 法学院 | 国际法学 | 2 |
| 法学院 | ★中国民族法 | 2 |
| 法学院 | 法律硕士（非法学） | 4 |
| 法学院 | 法律硕士（法学） | 5 |

一、接收推免生专业及名额

二、申请条件

1、热爱祖国，遵纪守法，品德良好，具有服务国家服务人民的社会责任感。学风端正，无任何考试作弊和剽窃他人学术成果记录，未受过任何处分。

2、获得毕业学校推荐免试资格的2019届优秀应届本科毕业生。

3、申请学术型各专业研究生的推免生须为“双一流”高校，西北政法大学、西南政法大学、华东政法大学毕业生，外语为英语的，须过大学英语6级。申请法律硕士（法学、非法学）专业研究生的推免生外语为英语的，须过大学英语6级，英语专业的，须过专业四级。（接收支教团、高水平运动员推免学生不受本条限制）

**4、已经参加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2018年法律卓越人才夏令营，获得拟录取资格的营员，只需参加本次推免复试的面试，面试合格者优先录取。**

三、接收程序

2019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生一般流程

|  |
| --- |
| 符合申请条件考生通过“中国研究生招生信息网”的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或者直接向院系咨询接收办法，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提交申请，并网上交纳报名费。在网报成功2日内将以下材料交或EMS招生院系：1、《中央民族大学2019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研究生申请表》；2、《中央民族大学 2019年接收推荐免试硕士生个人陈述》；3、申请人毕业学校两位副教授或教授的《推荐信》；4、本科期间成绩单（须盖毕业学校教务处公章）；5、学术科研成果、获奖证书、外语过级证书复印件（复试时效验原件）。 接收申请材料截止时间为2018年9月30日（以寄出邮戳为准）。 |



|  |
| --- |
| 院系审查考生的申请材料，并确定复试名单，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通知考生前来复试申请人按时参加复试，并交纳复试费100元。院系最迟于2018年10月15日将拟接收的名单及相关材料交研招办复核。研招办将拟接收名单网上公示10个工作日。 |



|  |
| --- |
| 研招办公示拟接收名单无异议的，通过“推免服务系统”向拟接收推免生发待录取通知，拟录取考生网上确认。 |



|  |
| --- |
| 研招办于2019年4月份对推免生进行复查，并向合格者发放录取通知书。 |

四、复试安排

1. 报到：

 时间：2018年10月8日 上午9：00--11：00，下午14:00--17:00

 地点：北智楼607 法学院研究生工作办公室

（二）笔试：

 时间、地点：报到时现场通知。

 各专业笔试内容:

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  |
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 --- |
| 专业 | 法学理 |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| 民商法学 | 诉讼法学 | 国际法学 | 中国民族法 | 法律硕士（非法学） | 法律硕士（法学） |
| 笔试科目 | 法学理 | 宪法学与行政法学 | 民法学、商法学 | 民事诉讼法、刑事诉讼法 | 国际公法、国际私法、国际经济法 | 中国民族法 | 民法学、刑法学 | 民法学、刑法学 |

（三）面试：

 时间与地点：报到时现场通知

五、注意事项

1、推免生申请材料中的《申请表》、《个人陈述》、《推荐信》可从我校研究生院网站（http://grs.muc.edu.cn）下载。

2、申请材料务必按照要求的形式与份数提交，否则无参加复试资格。

3、所有拟接收的推免生都要参加复试。我院对各专业学生统一进行复试。复试结果按复试成绩排名。复试成绩采百分制。

中央民族大学法学院

2018.09.12